

## 三门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（2021-2025）-健跳镇大塘村（浮门）

### 招标预公示

#### 1、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三门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（2021-2025）-健跳镇大塘村（浮门）已由三门县发展和改革局以三发改审〔2022〕40号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，招标人为三门健跳临港型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，招标代理机构为浙江科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。

#### 2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项目概况：本工程位于三门县健跳镇大塘村（浮门），工程建设内容为设计图纸范围内污水改造等项目，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及预算审核书。

招标范围：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设计范围及预算审核书中所包含的所有内容。

本项目招标控制价（预算审核）：1878957元（其中甲供材料119275元）。

计划工期：不超过90日历天（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明确工期天数）。

#### 3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：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。

3.2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：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，无在建工程。

3.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#### 4.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网（网址：<http://www.sanmen.gov.cn/col/col1229610743/index.html>）和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[www.zjpubservice.com](http://www.zjpubservice.com)上发布。

#### 5、公示意见的回复

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请于2022年9月5日17时前（节假日除外）将书面材料密封后送（或邮寄）至浙江科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，同时将书面材料的电子文档发送至以下信箱769264752@qq.com。联系电话：0576-83318599联系人：吴越。招标人对逾期送达的意见、建议书恕不接受。

#### 6、合格的修改意见和建议书要求

1、投标单位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书面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和经法人代表签字确认，是授权代理人签字的，必须出具针对该项目的法人代表授权书及联系电话。

2、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须出具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专业证书复印件及联系电话。

3、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内容必须是真实的，并附相关依据，如发现存在提供虚假材料或恶意扰乱招投标正常秩序的，一经查实将提请有关管理机构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。

## 7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三门健跳临港型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

招标人联系人：董玲青

联系电话：13732350910

招标代理机构：浙江科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：吴越

联系电话：0576-83318599

招标人：三门健跳临港型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：浙江科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行业主管部门：三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2年8月31日